

##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16年9月22日上午10:30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9月22日（星期四）10:30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9月2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9月21日15:00-2016年9月22日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6、股权登记日：2016年9月19日（星期一）

## 7、出席对象：

(1) 2016年9月19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参加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8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9月20日—2016年9月21日15: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 4、登记手续：

(1)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一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代表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9月21日下午15: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

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联系人：邵亚宁

电话：0769-87935678

传真：0769-87920269

邮编：523722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秘办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143。
- 2、投票简称：“星河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9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星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除对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见下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	表决事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 2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1 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2 日下午 3: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二：授 权 委 托 书

致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是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按废票处理）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请股东在表决栏的“同意”、“弃权”或“反对”栏内划“√”，填写其它标记、漏填或重复填写的无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